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比例达到 1% 暨未来股份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歌尔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歌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歌尔集团”）于 2017 年 10 月 17 日非公开发行了“歌尔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交换债券”），发行规模 20 亿元，债券期限 3 年，标的股票为歌尔集团持有的公司 A 股股票，债券简称“17 歌尔 EB”，债券代码“117102”。本次可交换债券的换股期为 2018 年 4 月 18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4 日。

截至 2019 年 7 月 25 日，歌尔集团本次可交换债券完成换股 33,379,291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03%。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股东换股情况：

1、 股东换股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方式	换股期间	换股价格 (元)	换股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 的比例
歌尔集团	17 歌尔 EB 换股	2019 年 4 月 24 日至 2019 年 4 月 26 日	10.50	4,761,901	0.15%
		2019 年 7 月 23 日 至 2019 年 7 月 25 日	10.40	28,617,390	0.88%
	合计			33,379,291	1.03%

自 2017 年 5 月 25 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后，歌尔集团因可交换债券换股而累计减少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1.03%（含本次换股）。歌尔集团、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自 2017 年 5 月 25 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起至本次减持，其拥

有的权益累计减少比例为 4.14%（具体详见 2017 年 7 月 4 日披露的《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0）、2018 年 2 月 9 日披露的《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暨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

2、股东换股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歌尔集团	合计持有股份	776,045,479	23.91%	742,666,188	22.8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76,045,479	23.91%	742,666,188	22.8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歌尔集团本次换股行为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换股后，歌尔集团仍持有公司股份 742,666,18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89%。本次换股不影响歌尔集团的控股股东地位，且公司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

3、本次减持与控股股东、5%以上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或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差异及违规情况。

4、本次换股后，本次可交换债券余额为 1,652,379,000 元，假设按照 10.40 元/股的换股价格计算，最大可换股约 158,882,596 股，占总股本的 4.90%，在连续六个月内存在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的股份大于公司股份总数 5.00%的可能性。在换股期内，“17 歌尔 EB”债券持有人是否选择换股以及实际换股数量等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可交换债券换股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 1、“17 歌尔 EB”股本结构变更查询表；
- 2、控股股东歌尔集团持股变化情况表。

特此公告。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六日